

消防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一) 城市安全—防患未然、落實安檢

本局編列經費辦理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下稱住警器)裝設及燃氣熱水器更換、遷移之補助，只要居住於桃園市之市民符合相關條件者均可為補助對象，其中又以本市獨居老人、身心障礙及中低收入戶等弱勢家庭為優先裝設住警器之對象，預計住警器補助案可嘉惠本市約 3000 餘戶家庭，一旦發生住宅火災時，住警器可於第一時間偵測到火災生成之濃煙警告住戶逃生，有效降低人命傷亡及財產損失；燃氣熱水器補助案約有 500 餘戶家庭受惠，可改善不正確之安裝，以減少一氧化碳中毒機率。

(二) 城市防護—提升設備、防災加倍

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及器材，乃是消防人員技能的展現及體能的延伸，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有精進優良的車輛、裝備及器材，方能保障第一線消防救災人員自身之安全，亦能順遂執行消防救災救護之任務，達到事半功倍之效，以降低市民生命與財產損失，建構安心城市的願景。

(三) 健康城市—一技在手、生命無窮。

為提升緊急救護之急救存活率，本局將持續辦理救護宣導活動，讓市民皆能了解與學會此技能，進而在危急時刻能救助親人，也能適時伸出援手幫助他人，個個一技在手，解救生命於無窮。

(四) 擴充消防據點—建構完善的救災體系

人員、裝備與據點是消防戰力三要素，消防救災救護，是一刻不得拖延，與時間賽跑的工作。每趟勤務，都賦予了消防員重大責任與挑戰，為增強本局的消防戰力，強化服務效能及掌握搶救時效，除有充足的人員及精實的車輛裝備外，更需要有完整綿密的服務據點，才能在災害發生時掌握搶救先機，消彌災害於無形。

二、任務：

(一) 針對火災高潛勢家庭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二)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費用及加強承裝業者管理。

(三) 充實汰換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及器材：針對本市現有老舊消防救災車輛、未達配置標準，以及裝備器材損耗嚴重與不足單位，全面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落實清潔、維修及檢測機制，以提昇整體車輛、裝備及器材之勤用率、耐用性，俾強化整體救災能量。

(四) 加強同仁執勤途中之交通安全：消防同仁緊急救援工作好比在與死神拔河，愈能快速抵達災害現場，爭取救援時間，以減少人員傷亡；因此為降低值勤人員的潛在危險，本局加強宣達民眾與同仁的交通安全常識並應相

互禮讓，以減少交通事故。

- (五) 建置火災殘跡微物鑑定分析室計畫：建置符合中央法規及國際規格火災殘跡微物鑑定分析室，有效提升本局火災證物鑑定結果之正確性與公信力。
- (六) 持續辦理民眾救護宣導活動：本局 101 年全國首創「119CPR 便利學習站」推廣迄今，取得 CPR+AED 訓練合格證明者迄今達 140,798 人。為推廣 CPR+AED 急救技能，本局將持續免費訓練市民 CPR+AED 救人技能，並開放已取得合格證明者可至鄰近消防分隊複訓，中程目標冀望能將取得合格證明者提升至 15 萬人。
- (七) 增遷建消防據點，整修老舊公有建物為消防職務宿舍：本局目前有坪頂、巴陵等分隊廳舍，因空間不足、建築物老舊等因素，亟待遷建；另為照顧來自外地的消防同仁，安心在本市落腳服務，規劃整修老舊公有建物為消防職務宿舍，以留住優秀同仁及消防備勤人力。

貳、年度策略目標

-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火災高潛勢家庭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一) 補助弱勢家庭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二) 補助高風險住宅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及承裝業管理：
 - (一)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 (二) 針對承裝業檢查之管理。
- 三、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 (一) 充實災害搶救車輛。
 - (二) 充實救災個人防護裝備。
- 四、辦理消防車輛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 (一) 辦理水箱車、救護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 (二) 辦理救災救護機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 五、充實防救資通訊系統：
 - (一) 救災救護車輛衛星定位管理系統 4G 車機(含 WIFI 功能)軟硬體租賃暨維護案。
 - (二) 購置平板設備及車架。
 - (三) 汰換外勤分隊老舊電話系統。
- 六、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及便民服務：
 - (一) 建置火災殘跡微物鑑定分析室。
 - (二) 強化火災調查鑑定技能與服務品質。
- 七、持續辦理救護宣導活動，提升宣導人數：
 - 提升 CPR+AED 發證數。
- 八、提昇本市社區防災能力：
 - (一) 防災社區辦理場次。

(二) 防災社區訓練人數。

九、健全消防據點：

(一) 訓練中心高低救助訓練塔興建工程。

(二) 坪頂分隊遷建工程。

(三) 復興區巴陵綜合行政中心。

(四) 三民職務宿舍整修工程費。

參、年度績效指標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5 年度目標值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 補助火災高潛勢 家庭裝設住宅用 火災警報器 (6%)	(一)補助有意願弱勢 家庭裝設住宅用 火災警報器(3%)	年度執行 (%)	80%
	(二)補助高風險住宅 裝設住宅用火災 警報器(3%)	安裝戶數	500 戶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 之遷移或更換及 承裝業管理 (6%)	(一)補助燃氣熱水器 之遷移或更換之 申請(3%)	年度執行 (%)	100%
	(二)針對承裝業檢查 之管理(3%)	承裝業檢查管理 完成率(%)	100%
三、充實災害搶救車 輛 (13%)	(一)充實各式救災車 輛(5%)	購置各式消防車 輛及其附屬設備	26 輛
	(二)充實救災個人防 護裝備(5%)	購置救災個人防 護裝備	消防衣 300 套、消防 帽 400 頂、消防鞋 300 雙、消防手套 100 雙、空氣呼吸器 組 120 組、面罩 120 組及個人燈具 85 具。
	(三)提升消防人力增 加率(3%)	(當年預算員額 數-前年預算員 額數)/前年預算 員額數×100%	8%

四、辦理消防車輛道路安全駕駛訓練(6%)	(一)辦理水箱車、救護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3%)	參訓人數	240 人
	(二)辦理救災救護機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3%)	參訓人數	60 人
五、充實災害搶救設備暨防救資通訊系統(9%)	(一)救災救護車輛衛星定位管理系統 4G 車機(含 WIFI 功能)軟硬體租賃暨維護案(3%)	系統建置	1 組
	(二)購置平板設備及車架(3%)	設備採購	1 組
	(三)汰換外勤分隊老舊電話系統(3%)	系統建置	6 個分隊
六、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及便民服務(6%)	(一)建置火災殘跡微物鑑定分析室(3%)	完成分析室建置 1 處	1 處
	(二)強化火災調查鑑定技能與服務品質(3%)	辦理為期 2 週火災調查專業訓練	1 場
七、辦理救護宣導活動，提升取證人數(3%)	(一)提升 CPR 發證數(3%)	提升 CPR 發證率	1%
八、提昇本市社區防災能力(6%)	(一)防災社區辦理場次(3%)	辦理場次	20 場
	(二)防災社區訓練人數(3%)	受訓人數	2,000 人
九、健全消防據點(15%)	(一)訓練中心高低救助訓練塔興建工程第 2 期(5%)	竣工	1 處
	(二)坪頂分隊遷建工程第 1 期(5%)	完成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	1 處
	(三)復興區巴陵綜合行政中心(2%)	完成用地取得、廳舍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作業	1 處

	(四)三民職務宿舍整 修工程費(3%)	竣工	1處
--	------------------------	----	----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火災高潛勢家庭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依內政部頒「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辦法」暨本局年度「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辦理，補助火災高潛勢家庭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500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及承裝業管理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1,500	
三、災害搶救(充實各式救災車輛)	(一)50M雲梯消防車1部。 (二)化學消防車1部。 (三)水箱消防車7部。 (四)水庫消防車5部。 (五)幫浦消防車3部。 (六)小型水箱消防車7部。 (七)屈臂式多功能排煙車2部。	191,200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147,200千元；市款 44,000千元
四、災害搶救(充實裝備器材)	(一)消防衣300套、消防帽400頂、消防鞋300雙、消防手套100雙。 (二)個人燈具85具。 (三)空氣呼吸器組120組。 (四)面罩(含肺力閥)120組。 (五)移動式泵浦8台。 (六)灌充用空氣壓縮機2台。 (七)手動油壓開門器10組。 (八)消防水帶1.5吋200條、2.5吋250條。 (九)救災瞄子19支。	51,770	
五、辦理消防車輛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辦理相關訓練。	1,836	

六、充實災害搶救設備暨防救資通訊系統	(一)救災救護車輛衛星定位管理系統 4G 車機(含 WIFI 功能)軟硬體租賃暨維護案。 (二)購置平板設備及車架。 (三)汰換外勤分隊老舊電話系統。	6,703	各項目之經費金額，如下所示。 (一) 4,279 千元 (二) 1,924 千元 (三) 500 千元
七、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及便民服務	建置火災殘跡微物鑑定分析室。	2,500	
八、救護宣導活動	相關訓練費用。	200	
九、提昇本市社區防災能力	防災社區計畫。	1,000	
十、健全消防據點	(一)訓練中心高低救助訓練塔興建工程第 2 期。	40,000	
	(二)坪頂分隊遷建工程第 1 期。	15,000	
	(三)復興區巴陵綜合行政中心。	14,600	
	(四)三民職務宿舍整修工程費。	9,800	